

证券代码：836942

证券简称：恒立钻具

公告编号：2023-062

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富二路5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立新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

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并办理工商登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制定了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

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

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内部审计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bse. cn) 发布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北交所发布的修订后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，公司拟对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bse. cn) 发布的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2023 年度审计收费为 33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bse. cn) 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董事会所讨论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等议案还需要股东大会审议，为此董事会拟召集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4 日